

郑荐

1975年投入运行,曾是郑州地标建筑之一 二七宾馆开拆,建成广场绿地

“希望将来可缓解交通,提供更多购物休闲场所”



昨日,二七宾馆部分门窗已被拆除。

许多年前,在二七宾馆住宿、就餐,曾是很多人的骄傲。经历了近40年的风雨后,二七宾馆近日开始拆除。昨日,记者从规划部门了解到,宾馆拆除后,那里将不再开发商业建筑。 郑州晚报记者 王军方/文 周雨/图

二七宾馆开始拆除

“咕咚,咕咚……”昨日中午,二七宾馆楼顶上站立着多名拆迁工人,一个个建筑垃圾从楼顶被扔到院内。

宾馆门口拉着警戒线,禁止闲杂人员进入。记者在现场看到,院内除了留下狭窄一条货车通道外,其余地方几乎全部堆满了拆下来的建筑材料。一辆中巴车拉着拆下来的铝合金离开现场。

宾馆南侧一处矮房子,十分破旧,墙

壁上写着几个“墙体危险 请勿靠近”,与南边紧邻的百年德化风情购物公园形象迥异,反差较大。

目前,二七宾馆除了西侧有经营服装生意外,大多商户已搬离,北侧、南侧、东侧都被蓝色围挡围住。

“这段时间,二七宾馆就要全部拆除了!”昨日13时,二七宾馆院门口,一位施工人员说,但具体时间目前不好估计。

曾是郑州地标建筑之一

上世纪70年代,旅社如雨后春笋一样遍地开花,宾馆则是较为高档的旅社。

二七宾馆建于1975年,并于当年投入运行。当时,宾馆共有268间客房,能同时容纳500人就餐,服务人员多达300多名。昔日的二七宾馆曾是二七纪念塔附近的标志性建筑之一。

二七宾馆得名于二七塔,是国有企业,后来进行了改制。刚开业时曾叫

“二七服务楼”,不久后更名为“二七宾馆”,此名称一直沿用至今。

由于毗邻二七纪念塔的得天独厚地理位置,到郑州出差、旅游住到二七宾馆成了很多人津津乐道的事情。

当年,二七宾馆的餐饮也走在郑州市乃至河南省餐饮的前端,能成为二七宾馆的座上宾并不是件容易的事,提前预定并不鲜见。

超七成网友支持拆除

二七宾馆是拆是留,曾经引发过讨论。有市民认为,二七宾馆代表了郑州独有的商业文化,具有时代烙印,不应拆除;也有市民认为,作为商业建筑,随着时代发展,二七宾馆影响交通,应该拆除。

二七宾馆紧邻二七纪念塔,是二七商圈的核心部位。周边有北京华联、德化步行街等购物中心,人流、车流巨大。

昨日中午,记者在一家停车场门口发现,多辆机动车被保安拦住,原因是车辆已经停满,早已没有空车位。

某论坛针对“是否拆除二七宾馆”

做过一次投票调查。截至昨日,共有104人参与投票。其中,支持拆迁,分别是卡脖子工程的拦路虎,得票率为59.85%;拆迁二七宾馆后打通二七塔西向通道,建立二七步行街连接火车站,得票率为17.52%;形象破旧,严重影响外地游客对河南郑州整体形象,得票率为8.76%;二七塔周围绿地甚少,希望此区域增加绿地,得票率为6.57%;不支持拆迁二七宾馆,希望当做文物保留下来,得票率为7.3%。

从此投票结果可看出,投票的大多数网友支持拆迁。

拆除后建成广场和绿地

二七宾馆拆后将做什么用途?记者了解到,2012年,郑州市二七特色商业区规划座谈会上宣布,二七区商务局和河南省商业经济学会联合编制的规划上,包括“一心”(以二七塔为圆心,向四周辐射的核心商业中心,即二七广场商业中心,包括二七广场四周的天然商厦、亚细亚、商城大厦、二七宾馆、郑州华联)的内容。

可见,当时的规划中,二七宾馆是二

七商圈核心商业中心的重要组成部分。

昨日,记者从郑州市城乡规划局二七区分局了解到,由于二七商圈交通经常出现拥堵现象,原来的控规发生了改变。按新的控规,二七宾馆拆除后,要建成广场和绿地。

“现在的二七宾馆两边,分别有两个地铁站出入口,希望宾馆拆除后交通会有所缓解,也为市民购物时提供更多的休憩空间。”昨日,市民李女士说。

河南省国家税务局关于“金税三期” 税收管理信息系统上线期间停办涉税事项的公告

为进一步提高税收征收管理和纳税服务水平,按照国家税务总局的部署和安排,河南省国家税务局将启用“金税三期”税收管理信息系统,并定于2014年12月31日24点开始进行新旧系统切换,至2015年1月7日24点结束。现就新旧系统切换期间全省涉税事项办理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停办涉税业务时间安排

(一)2014年12月29日至12月31日期间,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所有办税服务厅暂停办理以下业务:1.暂停办理车辆购置税缴纳业务;2.暂停办理代开发票业务;3.暂停办理各种POS机和现金税款缴纳业务。

(二)2015年1月1日至1月7日期间,除网络发票开具和网上认证业务可以正常办理外,河南省国家税务局将暂停办理所有办税服务厅和网上办税事项。

二、恢复所有办税业务时间安排

自2015年1月8日起,金税三期税收管理信息系统正式启用,全省办税服务厅等办税场所恢复正常办理各类税收业务,网上办税功能同时恢复正常办理。

三、顺延纳税例征期

全省2015年1月份纳税例征期顺延至1月23日,纳税人可于1月8日至23日工作日期间,在主管国税机关办理征期内各类涉税业务。

四、业务办理提醒

依照规定需要在2014年度办理税款缴纳、代开发票以及车辆购置税征收等业务的纳税人,请您在2014年12月28日(含)前到办税服务厅办理。需要在2014年度办理税务登记、领购发票等涉税业务的纳税人,请您在2014年12月31日(含)前到办税服务厅及时

办理。

2015年金税三期税收管理信息系统上线后,新系统运行初期,可能会出现涉税事项办理不畅等问题,由此给纳税人带来不便,敬请广大纳税人给予理解和支持,并妥善安排业务办理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全省各级国税机关将根据纳税人办理业务需要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确保纳税人涉税业务的顺利办理。广大纳税人如有疑问,请咨询当地主管税务机关或拨打12366纳税服务热线,我们将竭诚为您提供服务。其他未列明事项详见主管国税机关办税服务厅公告。

特此公告。

河南省国家税务局
2014年12月24日